2021年全国五子棋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棋牌运动管理中心

中国棋院

 海南省体育总会

**二、指导单位**

 中共海口市委宣传部

**三、承办单位**

海南省五子棋运动协会

**四、协办单位**

 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海南民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五、竞赛时间**

 2021年10月4-7日

**六、竞赛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

**七、参赛资格**

（一）男子组、女子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棋牌主管部门，中国棋院杭州分院可组队参赛，每队每组限报四人，2020年五子棋锦标赛取得前8名的棋手可不占本队名额。

（二）公开组：五子棋爱好者均可报名参赛。

**八、竞赛办法**

（一）比赛分为男子组、女子组、男子公开组、女子公开组。

（二）男子组、女子组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棋牌运动管理中心最新审定的《中国五子棋竞赛规则》(2013版)，执行指定开局。

（三）男子公开组、女子公开组执行《中国五子棋大众规则》（试用），采用双局制以两局结果综合作为当轮对局结果。第一局比赛先手方执黑，第二局交换先后手。

(四)各组视参赛人数，采用瑞士制或循环制。实际赛制和轮次视最终报名人数确定，原则上不超过9轮。

(五)比赛时限：

1.男子组、女子组采用每方60分钟，每走一步加30秒。公开组采用40分钟包干制，超时判负。如第一局未结束有一方超时，则判超时方当轮比赛负。

2.如某一组别参赛人数较多则适当调整比赛用时。

(六)名次区分办法：

1.单循环赛制的名次区分办法：比较积分区分名次，积分高者名次列前;如积分相同则依次比较小分、胜局区分名次，均为高者列前;如再相同则不涉及录取奖牌名次的为并列名次，涉及录取奖牌名次的进行加赛决定最终名次。

2.积分编排制的名次区分办法：采用比较积分来区分名次，积分高者名次列前;如积分相同则依次比较对手分、中间对手分、胜局来区分名次，均为高者列前;如再相同则不涉及录取奖牌名次的为并列名次，涉及录取奖牌名次的进行加赛决定最终名次。

3.加赛办法：加赛首先采用双盘制，每方一次先手，时限为每方5分钟，每走一步加3秒，如两盘加赛总分不能分出胜负，则再加赛采用单盘制，每方3分钟，每走一步加2秒，直到有一方取胜为止。

**九、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比赛设立赛风赛纪委员会，赛风赛纪委员会负责比赛期间赛风赛纪的全面检查和监督。

(二)裁判长、副裁判长和编排长由国家体育总局棋牌运动管理中心委派，承办单位根据需要和精干的原则，选派有执裁经验的裁判员担任本次比赛的裁判工作。

(三)设立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会主任由国家体育总局棋牌运动管理中心任命，仲裁委员从参赛各队领队、教练中产生。

(四)比赛中出现争议，可书面向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并交纳仲裁费500元，胜诉后退回。

(五)抽签工作由赛会竞赛组会同裁判长共同主持。

**十、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各组录取前8名。男子组、女子组、公开组前3名获奖选手颁发获奖证书和奖牌，其他获奖选手颁发获奖证书。

(二)本次比赛男子组、女子组取得获奖名次的选手，比赛成绩可作为重要赛事的选拔依据。

(三)本次比赛男子组、女子组的参赛选手可根据比赛成绩，按照《中国五子棋段级位制》(试行)的规定申请相应的中国五子棋段、级位称号，具体申请办法详见赛事补充规定。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1. 参赛人员须以书面形式报名，报名表原则上需要加盖五子棋省级主管部门公章，除填写纸质报名表外，同时还需要电子报名表及照片，于10月1日前发送至承办单位：海南省五子棋运动协会，电子邮箱：admin@hngobang.com

2.参赛人员须每人交一寸免冠照片一张(制作参赛证)。

 (二)报名咨询及联系方式

1.主办单位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昊，电话010-87559187，电子邮箱zggjtqxh@126.com。

2.承办单位联系方式：

承办单位：海南省五子棋运动协会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南宝路3号

联系电话：0898-32260669 32261669

3.食宿费请汇至以下账户

户 名：海南省五子棋运动协会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海甸二东路支行

账 号：2201023009200062541

联系电话：15103693872

(三)报名截止日期2021年10月1日，以收到报名材料和食宿费为准，未收到报名材料和食宿费均视为无效，不予编排，逾期不予受理。

(四)所有参赛人员由组委会统一购买意外伤害保险，请务必在报名表中注明身份证号码。

(五)报名后如需人员变更，需经竞赛组委会批准，赛前两天不接受变更。

(六)参赛名单确认后因故未参赛者，需向组委会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证明文件办理退费手续。由于自然灾害或不可抗拒的原因所造成的参赛者缺席或迟到，经组委会批准，可酌情处理。

(七)鉴于目前处于疫情常态化期间，要求各参赛单位积极配合组委会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1）本次比赛实行封闭管理，各代表队领队或教练将作为本队伍疫情防控责任人。如有人员与新冠肺炎患者接触或到过中高险疫区，禁止前往赛区。

（2）各代表队所有人员须在报到前三天内进行核酸检测（费用自理），合格后方可进入海口市。抵达赛地后核酸检测和复核身份信息等程序合格后，再办理入住手续。

（3）各代表队需在开赛前两天内，将每个报名人员的照片电子版、赛前14天行程信息健康表、疫情防控承诺书、核酸检测报告电子版发送至承办单位邮箱。

（4）所有参赛人员到达海口市美兰机场或火车站需在指定区域等待组委会工作员安排，任何人不得单独乘车前往赛区酒店，必须统一乘坐组委会指定的专用接送车辆。在比赛结束返程后3日内，主动向组委会如实回复健康状态情况，不得隐瞒。

（八）所有参赛人员均需统一在指定酒店食宿，实行封闭管理，未报名的人员不得进入比赛酒店，比赛期间不办理退宿退伙。比赛酒店：海口黄金海景大酒店，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67号。

(九) 参赛选手赛于10月4日报到，提前报到者不予接待。10月4日20：00分召开技术会议，所有参赛人员必须参加，技术会召开的时间为报到最后期限。

**十二、器材和经费**

（一）比赛所需费用由承办单位负责解决。

（二）比赛期间，有安全、医疗费用由当事人自行承担。

 (三)参赛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食宿由大会统一安排，否则不予参赛，食宿标准每人每天315元。

**十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